

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有关规定，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单位名称） 的 园区新污染物(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筛查评估(含化工园区土壤、地下水特征名录库建设及废水、废气特征名录库更新)（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园区新污染物(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筛查评估(含化工园区土壤、地下水特征名录库建设及废水、废气特征名录库更新)（标的名称），属于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 工大开元环保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83人，营业收入为 8019.55万元，资产总额为 23362.61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_____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工大开元环保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11月20日

